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劉剛

中國，上海，2026年3月13日

於本公告刊登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郭曉軍、鹿志勇、杜軍及黃翔宇；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解正林及秦朝暉；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唐松、陳海峰、楊鈞、周穎及黃江東。

##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

#### 完成交割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本次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概述

为实现新材料产业高端突围，推动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碳纤维业务重组引资和高质量发展，构建以产业协同为核心的合作共赢体系，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新金山碳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碳纤维公司”）同步通过非公开协议增资与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新增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其中，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股份”）已就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参与本次增资扩股相关事项，取得国家出资企业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2026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碳纤维公司分别与中国石化股份就本次增资扩股中的非公开协议增资事宜，以及与乌审旗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就本次增资扩股中的公开增资事宜签署了《关于内蒙古新金山碳纤维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同日，本公司与乌审旗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关于内蒙古新金山碳纤维有限公司之合资合同》（与《增资协议》合称“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2026 年 3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实施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57）、《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进展

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7）。

## 二、本次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13 日，碳纤维公司已收到中国石化股份、乌审旗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协议约定支付的全部增资款项合计 60,000.562210 万元，本次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已完成交割。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